

公司代码：600086

公司简称：东方金钰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15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赵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霞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799,882,882.83	9,571,036,838.90	-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73,948,777.84	2,753,323,033.75	8.01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159,163.20	-1,839,421,610.49	86.24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963,409,437.55	6,710,280,204.42	-2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625,744.09	292,038,141.29	-2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4,854,212.12	304,810,149.40	-13.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0	12.83	减少5.1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34	0.2273	-28.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34	0.2273	-28.1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0.00	80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348,434.02	-39,739,320.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970.28	-20,031,970.28
所得税影响额	-7,329,115.93	14,742,822.68
合计	21,987,347.81	-44,228,468.0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68,05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451,122,942	33.42	0	质押	434,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3,154,984	21.72	293,154,984	冻结	293,154,984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4,169,700	2.53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6,930,293	1.25	0	未知		国有法人
郭宏伟	15,000,000	1.11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1,399,820	0.84	0	未知		国有法人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的数量	种类	数量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451,122,942	人民币普通股	451,122,94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4,169,700	人民币普通股	34,169,7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6,930,293	人民币普通股	16,930,293
郭宏伟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1,399,820	人民币普通股	11,399,82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均为实际控制人赵宁控制的公司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百分比 (%)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864,679,217.61	2,567,511,743.07	-66.32	主要系借金保证金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60,932,996.69	399,274,338.60	-84.74	主要系本年度加强收款所致
应收利息	4,181,523.04	50,402,517.06	-91.70	主要系应收借金保证金利息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70,228,377.23	13,562,369.89	417.82	主要系应收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存货	6,746,188,151.89	5,591,996,225.05	20.64	主要系采购翡翠成品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12,722,462.85	63,176,558.95	78.42	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进项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37,670,000.00	-73.45	主要系转让股权所致
固定资产	255,983,481.72	207,055,665.76	23.63	主要系购买房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	2,968,461.60	-100.00	主要系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4,300,525.65	8,874,970.17	-51.54	主要系摊销当期费用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7,620,683.26	324,197,600.00	16.48	主要系竞得土地所致
短期借款	1,730,000,000.00	1,430,309,000.00	20.95	主要系借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81,679,180.00	3,179,480,069.57	-59.69	主要系归还银行借金所致
应付账款	173,324,342.16	134,929,439.14	28.46	主要系购买翡翠类产品、黄金未付款所致
应交税费	94,257,425.02	133,604,439.08	-29.45	主要系缴纳所得税所致
应付利息	37,319,119.82	33,378,307.12	11.81	主要系借金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547,157,282.01	205,046,358.95	166.85	主要为兴龙实业借款及往来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0,000,000.00	340,000,000.00	120.59	主要系长期借款转入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077,000,000.00	1,240,000,000.00	-13.15	主要系转入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所致
预计负债	21,000,000.00	--	--	主要系预计未决诉讼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0,662.61	8,143,057.61	-86.73	主要系公允价值变动减少所致
损益表项目	本期金额(1-9月)	上期金额(1-9月)	增减百分比 (%)	变动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	-116,664,807.90	22,404,577.19	-620.72	主要系黄金金价波动冲回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坏账准备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9,739,320.43	-16,540,084.51	140.26	主要系黄金金价波动影响所致
投资收益	-34,322,576.25	119,916,213.14	-128.62	主要系归还银行租赁黄金，由于黄金金价波动产生的损失所致。
所得税费用	83,114,976.35	96,837,525.14	-14.17	主要系利润减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6年5月25日，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债券

期限为 5 年，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2016 年 6 月 13 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提交了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的申报文件，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2016 年 7 月 15 日收到上交所出具的两次反馈意见，并分别于 2016 年 7 月 6 日、2016 年 8 月 2 日向上交所提交了反馈意见回复文件。目前，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已通过上交所预审核。

2、2016 年 5 月 25 日，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 15 亿元），债券期限为 5 年，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2016 年 6 月 13 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提交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的申报文件，并于 2016 年 6 月 29 日、2016 年 7 月 26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两次反馈意见，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7 月 8 日、2016 年 8 月 2 日向深交所提交了反馈意见回复文件。综合考虑公司在上交所申报的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进展、自身各项融资计划的实施进展、经营业务发展需要、融资成本及全体股东利益等因素，经公司慎重研究，并与中介机构深入沟通后，公司及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1 日同时向深交所递交了终止审核的申请材料，主动要求撤回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请材料。2016 年 9 月 22 日，深交所固定收益部同意公司终止 2016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

3、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16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事项。2016 年 7 月 15 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运作管理暂行规定》，加强对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的监管。根据新的监管要求，公司及各相关中介机构对员工持股计划方案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已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成立后委托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管理，并全额认购由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的华宝-浦发金钰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一般份额，认购金额不超过 6,660.00 万元。同时募集不超过 6,660.00 万元的优先资金，组成规模不超过 13,320.00 万元的资金信托计划。截至本公告日，华宝-浦发金钰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已签订，前海开源金钰 1 号资管计划已完成备案登记，信托计划的一般份额资金已到位，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购买公司股票。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兴龙实业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多佳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兴龙实业均履行合法手续，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1、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多佳股份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先权利；2、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多佳股份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多佳股份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多佳股份利益的行为。同时，兴龙实业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若有关联交易，均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2、对于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	2005年11月16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1、对于多佳股份正在或已经进行经营的业务，如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目前亦进行生产、开发、经营的，将会通过将竞争性股权、产权转让给多佳股份或独立第三方等措施，不再直接或间接生产、开发、经营、投资任何对多佳股份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同类业务；2、对于多佳股份正在或已经进行经营的业务，如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目前尚未对此进行生产、开发、经营的，将不再直接或间接生产、开发、经营、投资任何对多佳股份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同类业务；3、对于多佳股份将来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目前尚未对此进行生产、开发、经营的，将不再直接或间接生产、开发、经营、投资任何对多佳股份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同类业务；4、对于多佳股份将来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已对此进行生产、开发、经营的，将赋予多佳股份对该等业务生产、开发、经营的优先权。	2005年11月16日-长期	否	是
	其他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2005年11月，兴龙实业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后作出承诺：严格实现“五分开”，保证上市公司独立运作：1、保证与公司人员独立2、保证公司资产独立完整3、保证公司财务独立4、保证公司机构独立5、保证公司业务独立。	2005年11月16日-长期	否	是
	其他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一、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完善公司治理；二、作为收购人，兴龙实业控股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	2005年11月16日-长期	否	是

			切实履行对被收购公司和其他股东的诚信义务。三、在过渡期间，收购人将保证不影响上市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上市公司不进行再融资。四、鉴于在本次收购之前，收购人已推荐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在上市公司任职，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收购人没有调整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计划。五、收购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规定，不以多佳股份为收购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保证不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鉴于多佳股份于2004年4月为其控股子公司光谷城500万元贷款提供了担保，现光谷城已因资产置换而成为收购人的控股子公司，因此客观上造成了多佳股份为收购人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收购人承诺，将积极参与债权银行进行协商，于近期解除多佳股份的该笔担保。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赵兴龙、赵宁、赵美英	本人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人在今后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也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	2011年9月18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1、兴龙实业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开发、经营、投资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东方金钰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东方金钰产品的产品。2、如果东方金钰认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了对东方金钰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东方金钰。3、如果本公司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应当立即通知东方金钰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东方金钰能合理接受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东方金钰，东方金钰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4、如因违反本承诺的任何条款而导致东方金钰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兴龙实业将予以赔偿。5、该承诺函自兴龙实业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为止（以较早为准）：1）本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东方金钰；2）东方金钰终止在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1年9月18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腾冲嘉德利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1）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东方金钰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东方金钰产品的产品。（2）对于本公司拥有的位于腾冲翡翠交易中心内的32栋商住楼，本公	2011年9月18日-长期	否	是

			司承诺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用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果用于出租，东方金钰在同等情况下有优先承租权，且本公司不会将该等物业出租给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其他主体；如果用于出售，东方金钰在同等情况下有优先购买权，且本公司不会将该等物业出售给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其他主体。（3）如果东方金钰认为本公司从事了对东方金钰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相关资产转让给东方金钰。（4）如果本公司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应当立即通知东方金钰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构按东方金钰能合理接受的条件首先提供给东方金钰，东方金钰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			
解 决 同 业 竞 争	瑞丽姐告金 龙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1）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东方金钰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东方金钰产品的产品。（2）对于本公司拟在瑞丽建设的‘瑞丽彩色宝石交易中心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包括彩色宝石交易中心、五星级大酒店、配套高级生活服务区等设施），该项目系作为商业地产项目进行开发，开发完成后将用于出售或出租，本公司不会以任何方式将之用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我公司同时承诺，将来不会发展珠宝玉石销售等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3）‘瑞丽彩色宝石交易中心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东方金钰有权选择在其认为合适的时机以公允的价格将其收购；且一旦东方金钰发出收购要约，本公司不得拒绝。本公司同时承诺，届时该等物业如果用于出租，东方金钰在同等情况下有优先承租权，且本公司不会将该等物业出租给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其他主体；如果用于出售，东方金钰在同等情况下有优先购买权，且本公司不会将该等物业出售给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其他主体。（4）如果东方金钰认为本公司从事了对东方金钰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相关资产转让给东方金钰。（5）如果本公司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应当立即通知东方金钰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构按东方金钰能合理接受的条件首先提供给东方金钰，东方金钰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	2011 年 9 月 18 日- 长期	否	是	
解 决	云南兴龙实	1、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	2014 年 7	否	是	

关 联 交 易	业有限公司	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东方金钰《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或董事权利并履行股东或董事的义务，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东方金钰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东方金钰发生的关联交易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时，承诺将继续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一般商业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东方金钰《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依法签订协议，保证交易价格的透明、公允、合理，并督促东方金钰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东方金钰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3、如果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函所作承诺及保证，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并对由此造成东方金钰及除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外其他股东的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月-长期		
解 决 关 联 交 易	赵兴龙、赵宁、赵美英	1、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东方金钰《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或董事权利并履行股东或董事的义务，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东方金钰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东方金钰发生的关联交易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时，承诺将继续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一般商业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东方金钰《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依法签订协议，保证交易价格的透明、公允、合理，并督促东方金钰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东方金钰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3、如果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函所作承诺及保证，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并对由此造成东方金钰及除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外其他股东的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14年7月-长期	否	是
其他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1、如东方金钰截至2014年6月30日存货中的翡翠原石未来发生实质性减值（包括但不限于期末减值测试、销售和资产评估等业务中发生可变现净值低于截至2014年6月30日账面净值情形），本公司针对出现减值的翡翠原石将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截至2014年6月30日账面净值的差额对东方金钰给予现金补偿。2、如果本公司违反本函所作承诺，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如本公司未能及时赔偿东方金钰的损失，东方金钰有权从本公司持有的该公司股份对应之应付而未付的现金分红中直接予以扣除，用以抵偿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应承担的补偿费用，直到足额偿付为止。3、上述承诺一经签署立即	2014年7月-长期	否	是

			生效，且本公司已经采取签署和履行本承诺函所需的一切内部审核和批准手续，在本承诺函上签字的代表有在本承诺函上签名的充分授权。4、上述承诺在本公司对东方金钰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其他	赵兴龙、赵宁、赵美英	1、如东方金钰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存货中的翡翠原石未来发生实质性减值（包括但不限于期末减值测试、销售和资产评估等业务中发生可变现净值低于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净值情形），本人针对出现减值的翡翠原石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净值的差额对东方金钰给予现金补偿。2、如果本人违反本函所作承诺，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如本人未能及时赔偿东方金钰的损失，东方金钰有权从本人持有的该公司股份对应之应付而未付的现金分红中直接予以扣除，用以抵偿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应承担的补偿费用，直到足额偿付为止。3、上述承诺在本人对东方金钰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2014 年 7 月-长期	否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2006 年 1 月，公司与兴龙实业进行资产置换时，兴龙实业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规范控股股东行为、保护上市公司利益，作出承诺：严格实现“五分开”，保证上市公司独立运作：1、保证与公司人员独立 2、保证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3、保证公司财务独立 4、保证公司机构独立 5、保证公司业务独立。	2006 年 5 月 28 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为了避免或减少将来可能产生的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兴龙实业及其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兴龙实业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多佳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兴龙实业均履行合法手续，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1、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多佳股份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先权利；2、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多佳股份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多佳股份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多佳股份利益的行为。同时，兴龙实业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若有关联交易，均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2、对于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	2006 年 5 月 28 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1、对于多佳股份正在或已经进行经营的业务，如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目前亦进行生产、开发、经营的，将会通过将竞争性股权、产权转让给多佳股份或独立第三方等措施，不再直接或间接生产、开发、经营、投资任何对多佳股份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同类业	2006 年 5 月 28 日-长期	否	是

		务；2、对于多佳股份正在或已经进行经营的业务，如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目前尚未对此进行生产、开发、经营的，将不再直接或间接生产、开发、经营、投资任何对多佳股份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同类业务；3、对于多佳股份将来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目前尚未对此进行生产、开发、经营的，将不再直接或间接生产、开发、经营、投资任何对多佳股份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同类业务；4、对于多佳股份将来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已对此进行生产、开发、经营的，将赋予多佳股份对该等业务生产、开发、经营的优先权。			
其他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高国旭、尹梦葶	在股市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5年7月9日-2016年1月9日	是	是
其他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自2015年12月28日起六个月内，在公司股价不超过20元/股的范围内以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5580万元。	2015年12月28日-2016年6月28日	是	是
其他	宋孝刚、高国旭、雷军、杨媛媛、尹梦葶、姜平、刘雅清	自2015年12月28日起六个月内，在公司股价不超过20元/股的范围内以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60万元。	2015年12月28日-2016年6月28日	是	是
其他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宋孝刚、高国旭、雷军、杨媛媛、尹梦葶、姜平、刘雅清	自2016年6月28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6年6月28日-2016年12月28日	是	是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宁
日期	2016年10月28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4,679,217.61	2,567,511,743.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00,710.01	52,973.9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0,932,996.69	399,274,338.60
预付款项	92,742,768.15	97,255,792.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181,523.04	50,402,517.0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0,228,377.23	13,562,369.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746,188,151.89	5,591,996,225.0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2,722,462.85	63,176,558.95
流动资产合计	7,952,976,207.47	8,783,232,519.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37,67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03,729,678.14	106,436,082.63
固定资产	255,983,481.72	207,055,665.76
在建工程		2,968,461.6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2,280,049.24	42,470,754.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00,525.65	8,874,970.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992,257.35	58,130,785.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7,620,683.26	324,197,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6,906,675.36	787,804,319.84
资产总计	8,799,882,882.83	9,571,036,838.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30,000,000.00	1,430,309,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81,679,180.00	3,179,480,069.57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账款	173,324,342.16	134,929,439.14
预收款项	28,590,773.87	26,091,601.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848,790.34	10,438,918.12
应交税费	94,257,425.02	133,604,439.08
应付利息	37,319,119.82	33,378,307.12
应付股利	7,797.38	7,797.38
其他应付款	547,157,282.01	205,046,358.9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0,000,000.00	3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702,184,710.60	5,543,285,930.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77,000,000.00	1,2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1,000,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0,662.61	8,143,057.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9,080,662.61	1,248,143,057.61
负债合计	5,801,265,373.21	6,791,428,988.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50,000,000.00	1,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1,236,290.48	631,236,290.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150,190.55	40,150,190.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52,562,296.81	731,936,552.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73,948,777.84	2,753,323,033.75
少数股东权益	24,668,731.78	26,284,816.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98,617,509.62	2,779,607,850.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799,882,882.83	9,571,036,838.90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249,304.94	20,365,543.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00,710.01	52,973.9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002,244.00	6,669,044.00
预付款项	3,091,980.41	3,260,112.3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53,980,080.25	354,321,056.54
存货	225,415,243.32	154,330,482.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43,039,562.93	538,999,213.5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45,334,349.95	2,545,334,349.9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161.51	17,419.5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948,116.73	40,975,616.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49,375.26	2,683,795.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13,494.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10,975,497.71	2,589,011,181.58
资产总计	3,654,015,060.64	3,128,010,395.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9,997,76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账款		85,566,579.73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821,937.96	873,141.94
应交税费	609,516.41	953,361.23
应付利息	1,250,000.00	1,576,802.75
应付股利	7,797.38	7,797.38
其他应付款	433,541,208.94	357,317,954.9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0	1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86,230,460.69	786,293,397.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7,000,000.00	36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1,000,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8,000,000.00	360,000,000.00
负债合计	1,704,230,460.69	1,146,293,397.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50,000,000.00	1,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6,259,151.34	566,259,151.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150,190.55	40,150,190.55
未分配利润	-6,624,741.94	25,307,655.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9,784,599.95	1,981,716,997.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54,015,060.64	3,128,010,395.08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末金额(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951,874,637.43	2,378,429,684.56	4,963,409,437.55	6,710,280,204.42
其中：营业收入	951,874,637.43	2,378,429,684.56	4,963,409,437.55	6,710,280,204.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26,343,949.02	2,363,698,235.11	4,567,990,935.18	6,424,936,497.24
其中：营业成本	801,530,190.10	2,304,956,802.59	4,280,120,611.15	6,153,320,421.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7,522.66	-18,762,041.73	1,372,690.57	971,742.70
销售费用	33,919,397.19	15,978,837.73	100,009,336.63	33,192,950.22
管理费用	16,980,050.24	16,821,066.97	44,150,490.94	38,490,519.14
财务费用	75,496,262.92	71,895,037.23	259,002,613.79	176,556,286.96
资产减值损失	-1,909,474.09	-27,191,467.68	-116,664,807.90	22,404,577.1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348,434.02	-16,060,095.64	-39,739,320.43	-16,540,084.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44,177.33	40,911,192.50	-34,322,576.25	119,916,213.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534,945.10	39,582,546.31	321,356,605.69	388,719,835.81
加：营业外收入	68,216.81	285.21	868,216.81	10,747.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0,187.09	500,006.95	20,100,187.09	500,006.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502,974.82	39,082,824.57	302,124,635.41	388,230,576.17
减：所得税费用	17,497,953.79	8,881,463.73	83,114,976.35	96,837,525.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005,021.03	30,201,360.84	219,009,659.06	291,393,051.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408,338.26	30,512,619.44	220,625,744.09	292,038,141.29
少数股东损益	-403,317.23	-311,258.60	-1,616,085.03	-645,090.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005,021.03	30,201,360.84	219,009,659.06	291,393,051.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408,338.26	30,512,619.44	220,625,744.09	292,038,141.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3,317.23	-311,258.60	-1,616,085.03	-645,090.2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88	0.024	0.1634	0.227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88	0.024	0.1634	0.227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9 月

编制单位：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收入	5,128,205.13		154,812,623.75	99,125,550.44
减：营业成本	4,117,863.25		114,024,642.07	49,969,981.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5,957.95	1,713.63	67,491.98	14,186.0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313,295.04	2,882,098.33	8,742,831.63	5,653,458.78
财务费用	12,559,862.81	13,227,613.03	43,802,946.57	38,752,481.99
资产减值损失	308,366.14	860,985.62	133,471.64	1,895,528.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79,040.00		-3,261,119.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156,180.06	-16,972,410.61	-15,219,879.16	2,839,913.81
加：营业外收入	21,902.19		21,902.19	10,328.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0	500,000.00	20,100,000.00	5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234,277.87	-17,472,410.61	-35,297,976.97	2,350,242.45
减：所得税费用	796,054.05	-3,840,869.61	-3,365,579.79	1,151,789.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030,331.92	-13,631,541.00	-31,932,397.18	1,198,453.2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030,331.92	-13,631,541.00	-31,932,397.18	1,198,453.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55,350,282.54	6,366,955,009.5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2,910,511.06	27,393,76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18,260,793.60	6,394,348,771.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53,724,810.77	7,867,312,239.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080,182.02	21,184,555.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4,502,366.46	45,834,268.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8,112,597.55	299,439,318.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71,419,956.80	8,233,770,38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159,163.20	-1,839,421,610.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957,77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57,77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244,217.83	102,519,857.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6,16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244,217.83	105,006,017.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86,446.83	-105,006,017.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6,658,868.5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61,331,501.56	5,810,815,949.1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8,384,791.03	437,502,277.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9,716,292.59	7,714,977,095.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94,626,100.00	3,373,810,953.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7,149,742.68	181,074,373.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4,097,365.39	2,174,33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55,873,208.07	5,729,216,327.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843,084.52	1,985,760,767.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397,474.49	41,333,139.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644,783.07	7,802,741.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042,257.56	49,135,880.43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8,674,773.10	12,401,894.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6,774,183.37	1,767,653,324.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5,448,956.47	1,780,055,218.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4,889,240.00	114,897,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75,190.55	25,904.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54,274.87	5,015,658.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0,870,974.34	2,818,719,723.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3,689,679.76	2,938,658,28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240,723.29	-1,158,603,068.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275.20	40,925,2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3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66,275.20	355,925,2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6,275.20	-355,925,2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3,658,868.5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77,000,000.00	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7,000,000.00	1,963,658,868.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00	4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832,440.24	39,001,668.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976,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809,240.24	449,001,668.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190,759.76	1,514,657,200.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883,761.27	128,932.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68,583.67	24,455.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052,344.94	153,387.97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